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电邮和传真以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相关条文进行修订,并在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予以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3号)。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相关客户的经营现状,按照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1年6月30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2,472,656.13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考虑了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出于谨慎性原则,可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4 号)。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82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 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 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我们未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 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